



中科院合肥研究院期刊来稿保密审查证明

投稿日期： 年 月 日

研究所编号：

作者	
所在单位	
投稿论文稿号	
投稿论文名称	
申请发表刊物的名称	大气与环境光学学报
<p>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秘密法》、《科学技术保密规定》、《新闻出版保密规定》，个人拟向新闻出版单位提供公开报道、出版的信息凡涉及本单位有关业务工作内容的稿件，应当经过本单位保密审查，并向新闻出版单位出具审查证明。对拒绝提供保密审查证明的，新闻出版单位不得予以出版、报道。</p>	
作者承诺	<p>本人承诺遵守国家《科学技术保密规定》和《新闻出版保密规定》，现投寄给_____编辑部，题为_____的论文已经通过本单位的保密审查，内容不涉及国家秘密和本单位商业秘密。</p> <p>作者签字：_____ 年 月 日</p>
作者单位 审查意见	<p>审查部门：_____</p> <p>负责人：_____（盖章） 年 月 日</p>

注：① 发表论文不得涉及国家秘密； ② 发表论文不得一稿两投；

③ 作者排序不得随意更改； ④ 作者同意本刊的版权声明；

⑤ 如果第一作者是研究生，作者承诺一栏请同时提供导师签字。

⑥ 请先办理所里的保密审查，凭保密审查表到科研处盖章后交编辑部（此表不须中心或研究室签字）

收录声明

为适应我国信息化建设，扩大本刊及作者知识信息交流渠道，本刊已加入“万方数据千种精品核心刊”计划，被中国核心期刊遴选数据库收录，并通过万方数据资源系统及其镜像系统等对外提供无偿或有偿信息服务，其作者文章著作权使用费与本刊稿酬一次性给付。本刊可免费提供作者文章引文统计分析资料。如作者不同意文章被收录，请在来稿时向本刊声明，本刊将作适当处理。